

美國、歐盟所提之環境商品與服務業提案面臨強烈反彈

編譯：羅錦嵐

2007. 12. 07

美國及歐盟於上週提議消除環境商品與服務業貿易障礙的提案—雙軌之環境商品服務協定（two-tier Environmental Goods and Services Agreement，簡稱EGSA）—揭示後，在WTO面臨強烈反彈。

EGSA之所以面臨反彈一方面乃因其提案內容，另一方面則因其與杜哈回合談判此一大環境相關。提案內容遭反對的原因，乃美國及歐盟針對透過「環境友善方式」製造與生產能源相關的技術及服務業提出一份清單，而巴西、印度等開發中國家則批評其應包括生質燃料（biofuels）在內。向來反對以商品清單方式（list approach）決定環境商品免稅開放之印度，表示應以對環境有益之專案計畫所涉及之商品與服務業為談判的模式（project approach）¹。美國貿易代表署Susan Schwab表示，美國及歐盟的提案僅包括以環境友善方式製造及生產能源的技術與服務，而生質燃料並不在該範圍內。除巴西、印度外，阿根廷、厄瓜多爾、埃及與墨西哥均反對該提案；加拿大、日本、南韓、紐西蘭、挪威、瑞士及台灣則支持該EGSA。WTO秘書長Pascal Lamy在11月30日的貿易談判委員會中指出，由於多數國表示在農業與NAMA談判之減讓模式（modalities）確定前，不願同意環境商品談判的模式，因此，此一美歐之提案仍處於遲滯狀態。

提案中的第一軌，主要在消除世界銀行文件中所列出43項與氣候變遷有關商品之關稅與非關稅障礙(NTBs)，但應含適當之特別與差別待遇，期許這些產品在2013年前達到全球零關稅的目標。在服務業方面，第一軌包括該些有助於WTO會員處理氣候變遷之服務，第二軌則將擴大市場進入承諾至與環境保護相關之商品與服務範圍。這意味著將消除美國及歐盟於今年六月所認定之153項商品的關稅及非關稅障礙，惟印度質疑該些商品對環境的友善程度。美國與歐盟亦擬豁免肯亞、低度開發國家及小型易受波及經濟體於第二軌下之義務。在服務方面，為求更廣泛的環境與氣候相關服務，提案除要求會員國對既定市場進入與國民待遇承諾外，並要求承諾新的未定項目。

印度在11月30日也提出以環境專案計畫方式之修正版本，但因專案計畫在技術上過於複雜，使得許多已開發國家、開發中國家有履行上的困難。惟基於與

¹ 杜哈談判回合中有關環境商品的談判模式，主要有商品清單（List Approach）與專案計畫（Project Approach）兩種模式。商品清單是以APEC及OECD清單的分類方式作為基礎，由各國提交的環保商品清單統合成一個大清單以進行談判；環境專案計畫則為印度提出的談判模式，主要由各國提出有益於環保之專案開發計畫，經由國家主管機關審核通過後，與該計畫執行相關的商品之關稅於計畫期間得予以降低或減免。

印度間政治上團結的關係，可能仍將默示同意。

（資料來源：Inside U.S. Trade December 7, 2007）